

107 年度資產管理新知暨法遵系列研討會第五場次 活動實錄

主題：「運用金融商品推動綠色金融」



為配合行政院 107 年 6 月 14 日所公布之「金融發展行動方案」，協助綠色金融商品發展及環境永續，本基金會依資產管理人才培育基金與產業發展管理委員會所核定之 107 年度工作計畫，於 11 月 8 日辦理本次活動，研討議題包括：「全球 ESG 與綠色金融發展現況」、「全球綠色金融商品發行與展望」、「綠色債券國際發行現況與趨勢及風險管理」、「綠色基金國際發行現況與趨勢及風險管理」，分別邀請安侯永續發展顧問黃正忠總經理、安永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服務曾于哲負責人、星展(台灣)商業銀行何子明董事總經理、星展(新加坡)商業銀行陳澤春執行董事，以及貝萊德證券投資信託李豪董事長擔任主講；最後並安排綜合研討以「台灣如何運用金融商品發展綠色金融業務」為主軸，由本基金會李啓賢董事長主持，與上述 5 位主講人共同與談

(完整議程詳如次頁)。

本次研討會與會者包括:主管機關、周邊單位、投信投顧業，及其他金融業代表共計 61 位參加。主講者除分享國際間綠色金融商品之發行現況與風險管理之外，並從多個面向及不同角度，提供了實務運作的重點，與現場參與學員交流熱絡。

資產管理新知暨法遵系列研討會-運用金融商品推動綠色金融

日期:107年11月8日

地點:台北國際會中心 103室(台北市信義路五段1號1樓)

時間	主題	講席
13:30-14:00	報到	
14:00-14:05	主辦單位致詞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李啓賢 董事長
14:05-14:15	貴賓致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林志吉 處長
14:15-14:45	專題演講1. 全球ESG與綠色金融發展現況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 黃正忠 總經理
14:45-15:15	專題演講2. 全球綠色金融商品發行與展望	安永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服務 曾于哲 負責人
15:15-15:45	專題演講3. 綠色債券國際發行現況與趨勢及風險管理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 何子明 董事總經理 星展(新加坡)商業銀行 陳澤春 執行董事
15:45-16:00	中場休息	
16:00-16:50	專題演講4. 綠色基金國際發行現況與趨勢及風險管理	貝萊德證券投資信託 李豪 董事長
16:50-17:20	綜合座談- 台灣如何運用金融商品發展綠色金融業務。	主持人: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李啓賢 董事長 與談人: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 黃正忠 總經理 安永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服務 曾于哲 負責人 星展商業銀行 何子明 董事總經理 陳澤春 執行董事 貝萊德證券投資信託 李豪 董事長

主辦單位致詞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李啓賢 董事長



李啓賢董事長致詞時表示：2016年G20高峰會中，各國領導人為維持全球經濟的永續發展，強調應透過金融體系改革來擴大綠色金融投融资，並特別成立綠色金融小組，提出七項作為綠色金融未來發展方向重點，包括：「提供清晰的戰略性政策信號與架構」、「推動綠色金融的自願原則」、「擴大能力建設學習網路」、「支持當地綠色債券市場發展」、「開展國際合作以推動跨境綠色債券投資」、「鼓勵並推動在環境與金融風險領域的知識共享」，以及「改善對綠色金融活動及其影響的評估方法」等。

在此潮流之下，我國主管機關也體認到金融體系的支持與資金導入對於環境永續發展的必要性，行政院在2017年也提出「綠色金融行動方案」，包括融資、投資與籌資，人才培育、促進綠色金融商品或服務深化發展、資訊揭露，以及推動綠色永續等七大面向，藉以促進金融資源挹注綠色產業的發展，期為建立優質的綠色生活環境而努力。

李董事長強調此次的研討會，所邀請到的國內外專家所主講議題都是在綠色金融商品方面的一時之選，相信對參與者，特別是佔較多數的資產管理業者來說，將會非常具參考價值，也希望大家在會中多加交流，為未來發展相關金融商品做好準備。

貴賓致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林志吉 處長



本次活動特別邀請主管機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代表蒞臨致詞，綜合規劃處林志吉處長表示：2017 年行政院所發布的「綠色金融行動方案」，主要目的是希望透過金融體系資金的導入，建立我國成為低碳經濟、綠色投資與綠色生活的國家。其中綠色債券即為最直接相關的金融商品，櫃買中心也於同年公布了「綠色債券作業要點」，至今已有多達 20 幾檔的綠色債券掛牌，募資金額高達新台幣 510 億以上，發行主體除了國營事業外，還包括民營銀行、外商銀行及一般民營企業等，所以不管在發行量，還是發行主體的多元化發展可謂相當迅速。金管會也會持續督導櫃買中心在綠色債券市場的推廣以及普及。

除了上述綠色債券之外，綠色基金亦是循環經濟的投資工具之一，目前公募基金在我國基金市場已發行之綠色主題基金達 11 檔，募集金額也有 170 億的規模；剛開放不久的私募基金，也有將近 100 億左右的規模，可見機構法人對此領域的金融商品更是逐漸看好，希望能繼續透過各種活動，如今日的研討會，盼持續吸引到更多機構投資人對綠色金融的重視及投入，建立環境永續發展的目標。

專題演講一、全球 ESG 與綠色金融發展現況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 黃正忠 總經理



黃總經理首先定義目前的綠色金融議題範圍，從最初關注在低碳環保的低碳金融，逐步擴大到氣候金融、綠色金融、社會環境金融，到目前的永續發展金融，關注的面向也從環保一路擴大到社會責任的領域。因此，在聯合國所提出的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 中，將建立一個完整連結代表實體經濟

的公民國營企業、基金會，以及代表金融體系的銀行、保險、資產管理業者與代表主管機關的政府機構各方利害關係人的完整生態體系。從其中金融體系佔據了 1/3 以上的角色來看，金融體系在永續發展中所扮演角色的重要性可見一般。

從反方向來看，由於氣候變遷對經濟發展的影響力快速上升，金融體系在考慮投、融資的決策時也不應該完全從過去的貨幣價值極大化作考量；舉例來說，目前全球所有的石化蘊藏含量若全部開採出來使用，仍然可產生高達 2.795 兆噸的二氧化碳，但聯合國已指出若不能將二氧化碳排放所導致的全球平均氣溫上升控制在 1.5°C 以內，也就是後續的總排放量控制在 5,650 億噸之內的話，地球將會發生毀滅性的災難，所以金融體系勢必得做出一系列相對應的措施及改變。

目前國際金融體系為因應此一趨勢，從 2003 年起，全球銀行業針對氣候變遷議題共同發布「赤道原則」(用以決定、衡量以及管理社會及環境風險，以進行專案融資或信用緊縮的管理)，後續保險業以及資

產管理業也陸續發布 PSI (Principles for Sustainable Insurance, 永續保險原則), 以及 PRI (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Investment, 責任投資原則), 國內包括國泰世華銀行、台北富邦銀行、國泰產險等多家金融機構宣布接受並遵守此原則。後續銀行業也將在今年發布升級版的 SBP (Sustainable Banking Principle, 永續銀行發原則), 以作為督促銀行本身更關注永續發展議題的動力。

最後, 黃總經理也指出: 目前全球綠色債權的全球發行規模在 2017 年已達到 1,555 億美元, 其中美國、中國及法國三個國家的發行額就佔了其中 56%。雖然目前僅占全球債券市場總體規模約 3%, 但每年發行量的成長幅度都非常快速, 2017 年較前一年度成長了 78%, 而今年預估也仍會有 60% 的成長。然而聯合國預估若要達成全球溫度上升控制在 2°C 以內, 全球每年在乾淨能源的投資就要達到 1 兆美元以上, 所以未來綠色債券的市場發展將大有可為。

目前國內雖然已有多家企業或銀行宣稱發行了綠色債券, 但因為其籌募資金的使用用途未盡符合標準, 未能登入 CBI (Climate Bond Initiative, 氣候債券倡議) 其國際資料庫中, 這對籌資來源及範圍都會有所影響, 因此特別提醒有意發行綠色債券的發行主體機構或企業, 應注意以下四大面向: 1. 適用標準、2. 綠色意涵、3. 透明度, 以及 4. 公信力, 做為後續發行綠色債券的參考準則。

專題演講二、 全球綠色金融商品發展現況

安永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服務 曾于哲 負責人



曾于哲負責人指出：根據安永的估計，未來 15 年內，全球對於永續發展目標及氣候變遷的議題，每年平均將有 5 兆美金的資金需求。以來自公、私部門共同合作（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PPP）的方式，將可帶動 4~5 倍的投資金額。而這也將催生一系列相關綠色金融商品，包括：碳金融、綠色基金、綠色信貸、綠色債券、綠色資產證券化、綠色保險以及社會影響力債券等。

就結構面來說，以倫敦綠色基金（London Green Fund）為例，就是一個標準的 PPP 的最佳範例，公部門方面分別由倫敦廢棄物及回收委員會、倫敦發展機構、以及 ERDF（European Regional Development Fund，歐洲區域發展基金）共同注資 1 億英鎊，委由歐洲投資銀行管理，再分別成立郊區廢棄物發展基金以及郊區效率能源基金，引入包括 RBS、INPP、FEF 等民營銀行及退休基金等資金的投資，結合公、私部門資金共同用於基礎建設的翻新、廢棄物減量、提高社區能源使用效率以及建築綠色社會住宅等項目。

展望永續金融未來的發展潛力及趨勢，安永針對全球 135 家大型金融機構的問卷，其中已有 60% 表示積極投入氣候相關之融資案件；而在資本市場部分，自 2009 年起成立永續性證券交易所（Sustainable Stock Exchanges，SSE）至今已涵蓋全球 60 家交易所參與，相當於 3 萬家企業、70% 上市股權證券市場規模。目前政府所推出的一系列綠色經濟政策，就台灣而言包括「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台

灣能源發展計劃」以及金管會「綠色金融行動方案」，雖然仍存在商業模式改變所產生的財務挑戰、法規風險、新技術及專業人才不足、新產業造成稅務系統變更，以及缺乏風險評估專業知識等五大挑戰，但也將同時創造金融機構、設備開發商與政府機關三方之間龐大的商業契機以及新價值的投資。為克服上述各項挑戰，建議應建立多邊溝通平台、舉辦綠色經濟論壇及會議，並引進普及化的各種綠色經濟工具。

專題演講三、綠色債券國際發行現況與趨勢及風險管理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 何子明 董事總經理

星展(新加坡)商業銀行 陳澤春 執行董事



本專題由何子明董事總經理及陳澤春執行董事共同主講，何子明董事總經理首先介紹，綠色債券的體系是由四大要素所構成：

1. 資金的使用目的：

綠色債券所募集的資金應具體使用在能創造對環境有明顯益處的綠色項目，並應具體陳述於有效的法律文件中。

2. 項目的評估及選擇過程：

綠色債券發行者應於發行說明書中明確陳述對於綠色項目的範疇定義、項目選擇標準以及對環境永續的實際目標。

3. 募集資金的管理：

綠色債券所募集的資金應當由發行公司計入獨立的帳戶、轉入獨立的投資組合或是建立其他適當途徑以進行追蹤，並經過發行公司內部完善的程序，以確保資金運用於指定的綠色項目。此外，發行人應定期追蹤並調整分配資金，亦須使投資人了解閒置資金的投資方向與管理方式等。

4. 報告：

發行公司應於所募資金運用期間，記錄、保存並每年更新資金使用的情形，而報告內容應包括所募資金的項目清單、綠色項目簡要的說明、資金的配置結果與對環境預期的效果等。

陳澤春執行董事接序就上述四大要素分別說明：首先：在資金使用目的上，包括再生能源、水資源管理、污染預防及控制、能源使用效率、清潔運輸、氣候變遷適應等，都算是合格的資金使用目的範圍中。在項目分析以及選擇的程序中，發行機構不僅每年應定期追蹤投資項目/資產的現況，也應定期檢視篩選標準中，合格性的關聯度是否仍持續存在。

在資金管理層面，陳執董亦指出幾點需注意的地方，首先：必須有完善的可追蹤資金使用進度及檢視投資標的現況的內部系統；其次，在閒置資金運用也只能配置在現金或貨幣市場工具。在年度查核工作部分，業務單位須提交查核辦法，並經過永續委員會的核准後方能執行。

而在提交年度報告時，首先應按照各資產類別分別說明募集資金配置的內容、投資內容在內涵說明上則應特別說明對環境的影響層面。此外，也應就投資資產或專案項目進行案例說明，以使投資人更加了解綠色債券的實際發揮影響的面向。

專題演講四、綠色基金國際發行現況與趨勢及風險管理

貝萊德證券投資信託 李豪 董事長



貝萊德投信的台灣分公司李豪董事長接著分享有關綠色基金目前的發行現況以及相關風險管理議題。如同綠色債券由四大要素構成，李董事長指出綠色基金在貝萊德公司內也是由四大體系構成：1. 投資過程、2. 投資後續管理、3. 永續投資方案、4. 業務執行運作模式。

李豪董事長並分別就上述四點做詳細說明如下：

1. 投資過程：不僅貝萊德所有投資團隊都有責任將 ESG 融入其投資決策當中，貝萊德永續投資部門的全球最高主管也必須時時追蹤全球所有不同地區的投資團隊是否能在永續策略上長期保持一貫性，且貝萊德的投資團隊也將透過其風管系統(Aladdin)將永續投資整合在一起，並將永續決策直接納入風險控管的考量範圍內。

2. 投資後續管理：李董事長指出，積極參與並檢視被投資公司是否遵循永續發展的原則，會比單純限定只投資在所謂的“綠色公司”卻沒有積極參與公司營運實務的方式來得更為有效。舉例來說，貝萊德公司的確也會將菸草公司納入其投資組合當中，但這並不代表菸草公司就一定不能對環境永續產生正面的影響。菸草公司仍然能因為配合貝萊德積極參與，且明確要求在環境及社會永續層面的策略執行，而成為此一領域永續發展的企業。基本上，貝萊德透過明確的目標以及有效的經濟規模的交互效果下，得以對永續發展產生影響。

3. 永續投資方案：貝萊德透過其龐大的全球網路，得以深入了解不同區域投資人獨特的需求、目標以及限制條件，同時配合其長期在各種

多元資產上累積的投資專業，進而得以發展出滿足不同需求的永續投資策略。

4. 業務執行運作模式：如何將 ESG 也融入其中的方式？首先是貝萊德透過強而有力的董事會結構，在公司營運上積極貫徹公司治理的核心精神。在社會以及人力資源層面，貝萊德長期以來在內部積極鼓勵創新，廣納來自世界各地，擁有不同文化背景的人才在同一個公司互相交流激盪創造多元文化的良性氛圍。最後在環境策略上，貝萊德也對環境保護提出長期承諾，並實際納入公司經營及發展策略中，使得環境永續不僅是公司的公關策略，而且更是公司的核心價值之一。

綜合座談、台灣如何運用金融商品發展綠色金融業務

主持人：

證基會 李啓賢董事長

與談人：

安永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服務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

星展(新加坡)商業銀行

貝萊德證券投資信託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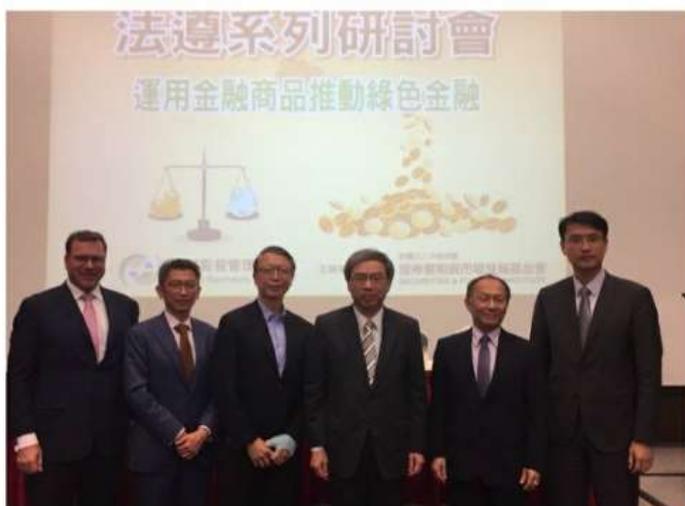
曾于哲負責人

何子明 董事總經理

陳澤春 執行董事

李豪董事長

黃正忠總經理



本日研討會最後舉行綜合座談，學員提出議題交流如下：

問題一：

為什麼提到的政策或法令都說2020或2030以後，是因為政策推動慢嗎？
(聯合國等國際機構在提出綠色永續發展目標中常常會訂在距今還有一~二十年的時間，是否這些目標真的這麼難以達成？)

黃正忠總經理回覆聯合國在2015年時提出的17項SDGs發展目標，如脫貧、潔淨能源、品質教育等巨大的目標，也考量到為達成目標需要全球各國在各個不同的領域爭取各種類型的支持，也因此定下長達15年的進程時間，雖然時間看似很久，但其中各階段的進程目標其實都是環環相扣。所以黃總經理也鼓勵在座的金融從業人員或一般民營企業仍應把長期永續策略納入考量，否則進程階段不斷前進的同時很容易就會與趨勢脫節，並有可能要花更大的成本才能達成未來新的標準與需要。

問題二：

我們看到許多台灣企業發行的綠色債券被國際氣候債券倡議組織
(Climate Bonds Initiative, CBI)排除，原因為何呢？

黃正忠總經理指出台灣企業所發行的綠色債券被CBI排除在外，往往有下列3點因素：1. 公司募集到的資金非運用在以綠色為主題的投資，反而都用來支援公司營運，且運用於公司營運的資金往往都高於所募集到金額的5%；2. 綠色債券發行商本身在投資能源相關企業時，必須考量投資能源類型，須以綠色再生能源為主；3. 最後一點則是因為部分綠色債券對外透明度不高，公司應該要有清楚的投資範疇及評估其預計所帶來的效益，這些因素通常會讓主管機關感到不信任。

何子明董事總經理亦指出，企業所選擇的發行中介銀行也非常重要，

因為銀行有責任去評估、輔導發行公司對於所發行之綠色金融商品符合國際發行標準。曾于哲負責人強調：發行者本身 ESG 指數是很重要的，投資人也可依此當作投資的依據，建議櫃買中心在公司發行綠色商品時也可考慮提供給投資人作參考。另外，募得資金在使用上是否是專款專用、款項是否真的投資在真正的綠色商品上，如何得到投資人的信任也是相當重要的。

本基金會李董事長感謝各主講人及與談人精彩的解說及分享，並提醒有意發行綠色債券的發行機構，務必恪遵各項國際標準，如果只是在募集初期遵守，後續又擅自做其他調整，將很容易被稽查出來，從而對企業本身，不管是商譽或在財務融資面上，都會面臨較大的質疑以及傷害。最後也感謝與會者之參加，本基金會將持續規劃各類主題及專題演講，以提供資產管理業者業務發展之所需。